证券代码: 300992 证券简称: 泰福泵业 公告编号: 2023-050

债券代码: 123160 债券简称: 泰福转债

浙江泰福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泰福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宜文先生、林慧女士、吴培祥先生、周文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顾伟驷先生、高江伟先生、滕盼盼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顾伟驷先生、高江伟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滕盼盼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滕盼盼女士已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出具了书面承诺,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

4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就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浙江泰福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6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陈宜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1993年5月至今,先后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执行董事兼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现兼任温岭市地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台州谊聚进出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PUMPMAN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温岭市新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监事、温岭市宏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盖德泵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台州欧拉机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宜文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18,150,000 股;同时持有温岭市地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5%的股份,温岭市地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18,000,000 股;持有温岭市宏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9.25%的股份,温岭市宏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股票 2,000,000 股。陈宜文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宜文先生与林慧女士为夫妻关系,除温岭市地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林慧女士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林慧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温岭市第三人民医院护士、护士长,台州市中心医院护士、护士长,温岭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物价中心主任;2008年11月至2016年9月,任公司监事;2016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兼任温岭市第一人民医院职员、温岭市地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台州谊聚进出口有限公司监事、温岭市益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慧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4,000,000 股;同时持有温岭市地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的股份,温岭市地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18,000,000 股;持有温岭市益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1.08%的股份,温岭市益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股票 1,850,000 股。林慧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慧女士与陈宜文先生为夫妻关系,除温岭市地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陈宜文先生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吴培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温岭市新居民联谊会第一、第二届副会长,温岭市第十四届、第十五届政协委员,中国农业机械学会排灌机械分会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2009年11月至2016年9月先后任公司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技术中心主任;2016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兼任台州欧拉机电有限公司监事,泰福泵业党支部书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培祥先生通过温岭市益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150,000 股。吴培祥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周文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物流师。2010年2月至今,先后任公司仓库管理员、车间主任助理、车

间主任、计划物控部主管、计划物控部经理、生产总监;2016年9月至今任公司 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文斌先生通过温岭市益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100,000 股。周文斌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顾伟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9月出生,硕士学历,浙江工业大学教授。历任浙江工业大学职业技术教育学院教师、信息工程学院教师、宁波宁变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浙江工业大学教育科学与技术学院教师,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顾伟驷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顾伟驷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高江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2 年 4 月出生,本科学历,香港中文大学硕士在读,注册会计师,浙江省注协第一批后备管理人才。历任永嘉县瓯北工业职业技术学校财经类教师,2007 年 7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乐清乐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副所长; 2022 年 10 月至今任乐清乐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江伟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高江伟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滕盼盼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7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律师。历任浙江力新邦德拍卖有限公司行政主管,2017年11月至2019年6月任浙江海贸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2019年6月至2023年1月任浙江多联律师事务所聘用律师;2023年1月至今任浙江多联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3年5月至今任浙江多联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滕盼盼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滕盼盼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